

福利事務委員會

待議事項一覽表

(截至 2021 年 1 月 6 日的情況)

建議的討論時間

1. 改善長者社區及院舍照顧服務的措施

討論範圍包括：

2021 年 1 月 11 日

- (a) 在第五屆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前事務委員會") 轄下成立的長者服務計劃未來發展事宜小組委員會在其報告(立法會 CB(2)1902/15-16 號文件)中建議事務委員會跟進政府當局為有長期病患的長者、認知障礙症長者、殘疾長者、少數族裔長者及性小眾長者提供的服務；
- (b) 郭家麒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獨居長者的福利；
- (c)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支援在公立醫院接受治療後離院的長者試驗計劃的進展；
- (d)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長者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試驗計劃的進展，並邀請相關團體發表意見。柯創盛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該試驗計劃的成效；
- (e) 梁志祥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私營安老院舍與資助安老院舍的宿位比例；
- (f) 黃碧雲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改善長者社區照顧及支援服務和安老院舍照顧服務；及

(g)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 完善安老服務 (立法會 CB(2)316/20-21(01)號文件)。

2. 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

討論範圍包括：

2021 年 1 月 11 日

(a) 田北辰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 擴大政府長者及合資格殘疾人士公共交通票價優惠計劃("票價優惠計劃")的涵蓋範圍至紅色小巴及提供居民服務的非專營巴士 (立法會 CB(2)102/18-19(01)號文件)；及

(b) 梁志祥議員和葛珮帆議員分別於 2020 年 10 月 21 日及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 擴大票價優惠計劃至 60 至 64 歲人士的進展 (立法會 CB(2)144/20-21(02) 及 CB(2)316/20-21(01) 號文件)。麥美娟議員亦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

3. 幼兒照顧服務的長遠規劃

討論範圍包括：

2021 年第一季

(a) 黃碧雲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 幼兒照顧服務；及

(b) 葛珮帆議員亦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 加強社區幼兒託管服務 (立法會 CB(2)316/20-21(01)號文件)。

4. 2019 冠狀病毒病疫情下的福利服務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議題。

2021 年第一季

長者服務

5. 更新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

邵家臻議員、張超雄議員及尹兆堅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議題，並邀請團體發表意見。

尚待確定

(備註：政府當局提供題為"更新安老服務統一評估機制"的資料文件(立法會 CB(2)1316/19-20(01) 號文件)已於 2020 年 7 月 7 日發給委員參閱。)

6. 長者生活津貼

田北辰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長者生活津貼的 優化措施(立法會 CB(2)102/18-19(01)號文件)。

尚待確定

為青少年及兒童提供的福利服務

7. 青少年及兒童福利及支援服務

討論範圍包括：

尚待確定

- (a) 邵家臻議員於 2016-2017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促進兒童及青少年發展的福利措施；
- (b) 張超雄議員於 2019 年 5 月 27 日來函建議討論 兒童事務委員會的工作進度 (立法會 CB(2)1552/18-19(01)號文件)；
- (c)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因擴大服務範圍至全港中學生而作出的服務安排；
- (d) 邵家臻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提供網上青年支援服務，以透過互聯網接觸邊緣和隱蔽青少年；

- (e) 柯創盛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 為青少年及兒童服務提供支援；及
- (f) 蔣麗芸議員於 2020-2021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為新生嬰兒及兒童設立具持續性及累積性的基金，以及嬰兒成長至青少年期間的支援和福利措施。

8. 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福利事宜

楊岳橋議員於 2016-2017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的福利事宜，並建議邀請教育事務委員會參與討論。

建議刪除

(建議：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表示此議題屬教育範疇，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委員可考慮在教育事務委員會跟進此事。)

9. 提供駐校社工

事務委員會曾於 2018 年 6 月 22 日的特別會議上討論"在學前單位提供社工服務的先導計劃"，並聽取公眾意見。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為幼稚園提供社工的事宜。

建議刪除

鄭俊宇議員建議事務委員會與教育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2019-2020 年度財政預算案》撥款為中學增加駐校社工人數至每校兩人的事宜，並邀請教育局的代表出席會議。

(建議：鑒於"一校兩社工"措施已於 2019-2020 學年推行，主席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

10. 有關虐兒的強制舉報機制及預防工作

討論範圍包括：

尚待確定

- (a)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2019-2020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有關虐兒的強制舉報機制及預防工作，並邀請公眾發表意見；

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已把葉建源議員要求該事務委員會討論《保護兒童及少年條例》（“該條例”）（第213章）下與照顧或保護令相關的事宜轉介事務委員會跟進（立法會CB(2)643/19-20(01)號文件）；及

（備註：事務委員會已在2019年12月9日的會議上討論張超雄議員提出修訂該條例及《少年犯條例》（第226章）的擬議議員法案，以及有關設法定虐兒個案強制申報機制的建議。）

- (b) 葛珮帆議員於2020年11月12日來函建議討論防止虐兒（立法會CB(2)316/20-21(01)號文件）。

（備註：法律改革委員會（“法改會”）於2019年5月16日發表諮詢文件，就改革在兒童或易受傷害成年人受父母、照顧者或其他人照顧期間因虐待或忽略而死亡或受到嚴重傷害的個案中，關乎父母、照顧者或其他人刑事法律責任的法律，提出初步建議。

（建議：鑒於此議題涉及不同政策局/部門，勞福局建議待法改會發表諮詢報告後，相關事務委員會（例如保安事務委員會）可考慮舉行聯席會議跟進。）

婦女福利

11. 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工作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此議題（立法會 CB(2)316/20-21(01)號文件）。

尚待確定

（備註：在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7 年 10 月 12 日的會議上，黃碧雲議員建議與福利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婦女事務委員會及平等機會委員會在香港特別行政區落實《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的工作。政制事務委員會於 10 月 26 日轉介有關建議予福利事務委員會跟進（立法會 CB(2)232/17-18(01)號文件）。

（建議：政制事務委員會負責監察各項人權條約（包括《公約》）在香港的落實情況，而在協助政府落實《公約》方面，婦女事務委員會擔當重要角色，以促進婦女福祉和權益，但鑒於婦女福利屬福利事務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主席建議委員考慮邀請政制事務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參與此議題的討論。）

對社會上有特別需要的弱勢社群的支援

12. 非公屋、非綜援住戶生活津貼計劃

田北辰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把上述計劃 恆常化（立法會 CB(2)102/18-19(01)號文件）。關愛基金曾先後於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推出該計劃。

尚待確定

民政事務委員會已在 2019 年 12 月 3 日、2020 年 6 月 8 日及 11 月 9 日的會議上討論關愛基金，當中涵蓋上述議題。事務委員會委員獲邀參與關愛基金的討論。

13. 手語翻譯服務的提供及認證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議題。

尚待確定

(建議：勞福局會就此議題提交資料文件，供委員考慮是否需要再作跟進。)

14. 建立長者及傷健友善社區的進展

柯創盛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

尚待確定

15. 失業援助金

尹兆堅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此議題。

建議刪除

(備註：秘書處於 2020 年 12 月 7 日藉立法會 CB(2)460/20-21 號文件就於 2020-2021 年度會期應如何分配資源以為調查委員會、藉呈請書成立的專責委員會及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提供支援工作諮詢議員。按照諮詢結果，內務委員會通過 9 個研究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可立即展開工作，當中包括**人力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在港設立失業援助制度小組委員會。**)

(建議：鑒於已有相關小組委員會跟進失業援助金的事宜，主席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

16. 檢討在職家庭津貼計劃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檢討該計劃的成效。

尚待確定

麥美娟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檢討該計劃下的工時要求。

17. 支援家庭暴力及性暴力受害人

葛珮帆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下列相關事項(立法會 CB(2)316/20-21(01)號文件)：

尚待確定

- (a) 加強針對家庭暴力的教育及支援面對家庭暴力危機的家庭；及
- (b) 設立性暴力危機支援中心。

(備註：事務委員會曾於 2019 年 12 月 9 日的會議上討論"向性暴力受害人提供危機支援"，並聽取相關團體意見。)

社會福利規劃及行政

18. 社會福利服務的規劃

討論範圍包括：

2021 年第二季

- (a) 前事務委員會曾在 2013 年 2 月 19 日、3 月 26 日及 7 月 8 日的會議上，討論中長期社會福利規劃。委員建議事務委員會應與政府當局討論 社會福利政策的規劃的進展；
- (b) 柯創盛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 新發展區的社福設施規劃；及

(備註：事務委員會曾於 2020 年 1 月 13 日的會議上討論"新區的福利設施規劃"。)

- (c)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 私人土地作福利用途特別計劃。

(備註：事務委員會曾於 2020 年 6 月 8 日的會議上討論該計劃。)

19. 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

討論範圍包括：

2021 年第二季

- (a)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提供社福服務的人手規劃；
- (b)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 優化整筆撥款津助制度檢討進度(備註：邵家臻議員建議在該議題下討論 檢討社會福利發展基金的成效，鄭俊宇議員亦建議聽取公眾意見。)，以及 接受整筆撥款津助的非政府機構推行《最佳執行指引》的進度；及
- (c) 邵家臻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 社會福利署("社署")聘用社工的事宜，包括與入職要求相關的認可經驗及薪酬。

20. 購置物業作福利用途的進度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議題。

2021 年年底

21. 修訂《社會工作者註冊條例》(第 505 章)

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議題。

尚待確定

(建議：勞福局表示暫無計劃修訂該條例，而社會工作者註冊局的工作亦獨立於政府，當局會提交資料文件簡述現行情況，供委員參閱。)

其他

22. 獎券基金福利設施項目的年度匯報

政府當局建議討論此議題。

2021 年第二季

(備註：邵家臻議員於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 上述基金的使用情況。)

23. 慈善籌款活動

事務委員會曾於 2007 年 6 月 11 日的會議上，討論監察慈善籌款活動的現行架構，並於 2011 年 8 月 24 日舉行了一次特別會議，聽取公眾對法改會轄下慈善組織小組委員會發表的《慈善組織》諮詢文件的意見。

法改會於 2013 年 12 月 6 日發表有關報告，建議監察慈善籌款活動。民政事務局獲指派統籌相關政策局及政府部門提出的意見，並向法改會匯報進展。法改會亦會就其建議的落實進度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提交年度報告。

(備註：根據法改會於 2020 年 6 月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提交的年度報告(立法會 CB(4)715/19-20(01)號文件)，政府已於 2018 年 8 月 1 日及 2019 年 4 月 1 日分階段推出一系列行政措施，以提高慈善籌款活動的透明度、保障捐款人的利益和利便進行慈善籌款活動。)

事務委員會曾於 2016 年 4 月 11 日聽取政府當局簡介街頭慈善籌款活動的規管工作。現時社署署長及民政事務局局长可根據《簡易程序治罪條例》(第 228 章)第 4(17)條的規定，分別就為慈善用途及任何其他用途在公眾地方進行的籌款活動或售賣徽章、紀念品或類似物件的活動發出許可證。

(建議：鑒於法改會每年會就監察慈善籌款活動建議的落實進度向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提交年度報告，主席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委員可考慮在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繼續跟進此事。)

建議刪除

24. 在舊區提供社工服務

邵家臻議員於 2018-2019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社區發展政策。

建議刪除

(備註：事務委員會曾在 2018 年 6 月 11 日的會議上討論"社區發展政策及服務"，並聽取代表團體發表意見。)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 在舊區提供社工服務，以及 社署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鄰舍層面計劃")在舊區所提供的服務，並邀請民政事務局的代表參與討論。

(建議：鑒於香港的社會福利服務和社區建設設施整體上有所改善，對鄰舍層面計劃的需求逐漸減少，政府當局將不會再推出新的鄰舍層面計劃，因此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

25. 局部租務管制

田北辰議員於 2018 年 10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此議題(立法會 CB(2)102/18-19(01)號文件)。他建議政府當局應就此議題諮詢公眾。

建議刪除

房屋事務委員會與事務委員會曾分別於 2018 年 6 月 4 日及 7 月 6 日舉行聯席會議，聽取公眾對租務管制的意見。房屋事務委員會曾於 2020 年 6 月 1 日的會議上討論"劏房租務管制研究"。

(建議：勞福局表示此議題屬房屋事務範疇，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委員可考慮在房屋事務委員會跟進此事。)

26. 應對颱風的緊急福利措施及社區服務

鄭俊宇議員及邵家臻議員於 2019-2020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議題。

尚待確定

鄭俊宇議員進一步建議與民政事務委員會舉行聯席會議討論上述議題，並邀請相關團體表達意見。

保安事務委員會已在 2019 年 5 月 7 日的會議上討論"政府就應對超強颱風工作的檢討"。

發展事務委員會已在其 2020 年 5 月 26 日的會議上討論"颱風季節的水浸風險管理"。

(建議：民政事務局會就此議題提交資料文件，供委員考慮是否需要再作跟進。)

27. 有關《安老院條例》(第 459 章)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第 613 章)的修訂建議

政府當局將修訂《安老院條例》(第 459 章)、《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第 613 章)及其附屬法例，以落實社署成立的檢視院舍法例及實務守則工作小組所作的改善建議，提升院舍照顧服務質素。

建議刪除

討論範圍包括：

- (a) 張超雄議員於 2020 年 10 月 21 日來函建議討論《安老院條例》(第 459 章)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第 613 章)的修訂建議，並邀請團體及個別人士表達意見(立法會 CB(2)144/20-21(03)號文件)；
- (b) 邵家臻議員在 2020 年 11 月 3 日的特別會議上建議討論政府當局有關放寬《安老院規例》(第 459A 章)下，安老院的任何部份所處高度，距離地面不超過 24 米的規定的建議；及

(c) 葛珮帆議員亦於 2020 年 11 月 12 日來函建議討論 改善殘疾人士院舍服務(立法會 CB(2)316/20-21(01)號文件)。

(建議：鑒於勞福局已於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2020 年 6 月 23 日的會議上簡介條例的修訂建議，主席建議從"待議事項一覽表"刪除此議題。)

28. 家庭議會的工作進度

蔣麗芸議員於 2020-2021 年度會期建議討論此議題，尤其關於推廣家庭和諧及促進父母與子女溝通的工作。

尚待確定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2
2021 年 1 月 6 日